关于组织报送2020年度全市中小学教师高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料的

通 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教育局，市直有关单位：

经吕梁市中小学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研究，就2020年度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高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料报送工作进一步安排如下：

一、材料内容

1.《山西省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

2. 评审材料卷宗；

3. 申报材料原件。

二、格式要求

1.《山西省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单独进行胶装，一式3份。单位鉴定意见在《山西省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推荐意见相应栏目内具体写明，包括量化赋分成绩、评议意见、鉴定结果等。

2.评审材料卷宗按照《中小学高级、一级教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料目录》（见附件1）准备，须胶装成册，并在册内插入分类页面，所有材料打印、复印纸张为A4，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3.申报材料原件按评审材料目录顺序分类插入插页文件夹内。

4.每名参评教师的《山西省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评审材料卷宗、申报材料原件插页文件夹一并装入文件包（原则上要求每县统一文件包样式）。文件包张贴封面（附件2），并将封面信息填写完整，不符合要求的申报材料一律不予接收。

三、其他要求

1.“三公示”材料以公示情况报告为准，同时提供单位公示内容的原件、现场的公示照片或网上公示网页截图。

2.不要求参评教师提交学历、学位证书原件，1991年（含1991年）以后高等教育毕业生的学籍查询，由申报人员所在单位、各级审核部门通过“证书编号”在“中国高等学校学生学籍信息系统”上查验；2008年（含2008年）后取得学位人员的学位查询，由所在单位、各级审核部门通过“证书编号”在“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上查验；1991年以前的高等教育毕业生、2008年前取得的学位人员以及学信网和学位网上无法准确查询的学历、学位，由申报人员所在单位通过本人档案进行学历学位审查，并由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

四、材料审核

各县（市、区）、学校（单位）要严格实行“三公示制度”，严格按文件要求对申报人员进行考核、考评、考察，严格申报推荐程序，对公示出现的问题要及时核查，确保上报材料不存在争议。要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进行认真审核，谁审核、谁签字、谁负责、层层把关，对不按规定程序操作，违反工作纪律、把关不严等问题，实行责任追究制。

请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教育局，市直有关单位严格按照《2020年度全市中小学教师高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安排意见》和本通知要求，认真组织材料审核工作。

五、报送时间及地点

12月7日上午：离石、交城；

12月7日下午：兴县、岚县、中阳；

12月8日上午：汾阳、石楼、方山；

12月8日下午：孝义、交口、市直。

附件：1.中小学高级、一级教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料目录2.文件包封面

吕梁市中小学教师高级专业技术

职务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1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1

中小学高级、一级教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料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工作单位** |  | | |
| **任教学段** |  | | **任教学科** |  | **教师□ 校长□**  **教研员□** | |
| **序号** | **资 料 名 称** | | | | | **页 码** |
| 1 | **资格**  **资历**  **材料** | 量化赋分表 | | | |  |
| 2 | 中小学教师职务评审情况登记表 | | | |  |
| 3 | 学历证书复印件及验证材料 | | | |  |
| 4 | 原任专业技术职务聘任证书、工资审批表复印件 | | | |  |
| 5 | 年度考核表（任现职以来）复印件 | | | |  |
| 6 | 教师资格证复印件及验证材料 | | | |  |
| 7 | 继续教育证书复印件 | | | |  |
| 8 | 乡村学校任教（城镇学校教师交流、支教）情况 | | | |  |
| 9 | 三公示材料 | | | |  |
| 10 | **专业**  **理论** | 能力经历要求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单位提供证明材料） | | | |  |
| 11 | **育人工作**（没有班主任设置的事业单位不要求） | 师德师风个人档案复印件 | | | |  |
| 12 | 担任班主任、团队辅导员或年级组长工作情况 | | | |  |
| 13 | 承担课外活动小组、学生社团指导教师工作情况（过程性实证材料、工作计划、工作总结、考核材料、所带班级/活动小组/社团获奖证书） | | | |  |
| 14 | **教学**  **工作** | 大小循环教学工作安排表 | | | |  |
| 15 | 开设选修课、指导学生开展的实验、实习、社会实践和研究性学习材料 | | | |  |
| 16 | 近5（4）年来教育、教学（课时）工作量（教学课程安排表及学校有关证明） | | | |  |
| 17 | 提供近一学年的教案（学案） | | | |  |
| 18 | 教学质量评估，学生评教和教师评议优秀率情况 | | | |  |
| 19 | 教研员：教学示范课、研究课、观摩课或专题讲座开设情况；听评课情况及当地教师测评满意率情况（从事电教、装备、招生、督导人员参照） | | | |  |
| 20 | **教科研**  **工作** | 参加课题研究、教改实验、主持或参与过校级以上研究项目成果 | | | |  |
| 21 | 提供教学案例、专业性文章；经验总结、课题研究报告、教改实验报告材料 | | | |  |
| 22 | 在乡镇以下农村中小学工作10年以上的教师，任期内学生入学率、巩固率、毕业率高，教育教学业绩感人，深受当地学生和家长爱戴的，可提交1篇未发表但有实际价值的文章 | | | |  |
| 23 | 非一线教师：教育教学论文/专业论著、译著/乡土教材、选修教材、活动课教材、教学参考书、教师培训教材(本人撰写部分的证明及在校级及以上范围内推广使用情况） | | | |  |
| 24 | **专业**  **示范** | 开展教学研究课、示范课或学科讲座情况（提供教案或讲稿、课堂教学评价表和校级以上证明等原始材料） | | | |  |
| 25 | 指导、培养教师情况（提供能反映指导青年教师过程的原始材料和近两学年的指导小结 | | | |  |
| 26 | 所获荣誉情况 | | | |  |
| 27 | 其它有关材料按文件要求提供 | | | | |  |

附件2

文件包封面

**申报评审专业技术职务材料**

姓 名：

申报学科：

申报资格：

学校全称：

县 别：